

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姓 名	黄发福、自明菊	承办单位	普洱市农业农村局	
标题、编号	关于给予建设景东县太忠镇嘎仰村田园综合体并将其打造为普洱市北部农旅融合壮大村集体经济示范点的建议第 0059 号			
面商率	面对面协商	✓	通过电话、 传真等方式 联系	没有 联系
满意率	对承办部门 办理态度的 情况反馈	满 意	基本满意	不 满 意
		✓		
	对办理结果 的情况反馈	满 意	基本满意	不 满 意
		✓		
解决率	A 类	B 类		C 类
	✓			

具体意见、建议:

无意见

黄发福 自明菊

注: 1. 请注明建议、提案编号, 面商情况、办理结果请在相应□内打“√”;
 2. 对承办单位办理工作有何意见建议请在“具体意见、建议”栏中填写, 并于收到此表 10 个工作日内交由主办单位报市政府办信息和议案科, 或直接传真、寄送市政府办公室信息和议案科。联系电话(传真): 3990107, 邮编: 665000。